

老师一起看电影吧

张海洋

七月即将到来,又到了一年一度的毕业季。作为一个老师,有着收获的喜悦,也有着淡淡的失落。

我不是这个毕业班的班主任,每周两节科学和劳动课,和学生接触的时间有限。半个学期了,我只能叫上一部分特征比较鲜明的学生的名字。

科学、劳动课是所谓的“小科”,我试着尽量改变传统的课堂模式,提升学生的学习兴趣和兴趣。我认为培养学生对学习的兴趣和兴趣,比分数本身更为重要。

比如讲故事。有一节劳动课的内容是织毛衣。实际上,这节课的内

容作为教材有点过时了,与生活实际有点脱节。织毛衣对现在的学生来说有些遥远,对我却再熟悉不过,一上课,我就讲起自己小时候不愿穿黑棉袄,如何受冻,母亲冬夜里不眠寒冷,为我织毛衣的往事。温情的故事唤起了孩子心中共鸣,再去学习就不觉得枯燥无味了。

还有就是亲身实践。这两门课最好的学习方法莫过于操作实践了。劳动课上有做餐点和炒菜的内容,学校不具备当场实践的条件,我就把它当作家庭作业布置给学生,要求在家长的指导下,完成制作过程,

并上传图片到班级群里。到了周末,班级群里成了美食大赛,形态各异的饺子、蔬菜沙拉刷屏。这是个快乐的学习过程。

但学生最喜欢的是看电影。在科学课讲到环境保护这一章节时,我给学生们拷贝了电影《机器人总动员》来突出主题。本来我打算用电影开头的一两分钟内容,让学生对环境被破坏的地球有个直观认识。没想到学生把窗帘一拉,多媒体教室立刻有了电影院的既视感。我望着一双双充满好奇的眼睛,不忍就此打断,自那以后,每次上课我总会留出十几分

钟时间让他们看上一段。

有一次,我正讲课,忽然一个纸团飞到了我的脚下。课堂的平静就此被打破,学生们交头接耳。我弯腰捡起纸团,打开来看,一行弯弯曲曲的小字写着:“让‘女汉子’提醒老师,该看会儿电影了。……”看着这行字,一时让我哭笑不得,他们的确还是群幼稚的孩子啊!

六一儿童节,学校举行文艺汇演,我负责摄像。忽然,一群衣袂飘飘身着汉服的少女飘上舞台,伴随着优美的轻音乐,跳起了舞蹈。我仔细看了几遍,才发现是自己的学生。接

着,几个男生表演了小品《上课》,一个扮演“学生”的学生俏皮地说道,“我大学毕业了,不请老师吃饭,请他到电影院看电影。……”流利的台词、稳健的台风,让人很难相信这是我讲台下的学生。

时光不等人,转眼就要毕业考试了。为了备考,课堂变成了枯燥的刷题战场。一张一张的试卷让我和学生疲惫不堪,又无可奈何。“老师,看电影吧!”一个学生提议说。我看着我手中厚厚的试卷集说:“没时间了。”“上学期的《机器人总动员》,这学期的《流浪地球》都没有看完呢!”学生们央求道。

“等考完试,毕业了,我们去电影院看。”我许诺。

“老师,说话算话,考完试我们一起去看电影。”讲台下注视着我是学生们一双双充满了认真而诚恳的眼睛。

入队

寇俊杰

我是在小学二年级的六一儿童节加入少先队的,转眼三十多年过去了,我当老师也有二十多年了,每年当我看到又有一批品学兼优的学生光荣地加入少先队,我就会想起我入队时的情景,特别是我在麦地和父母的一番谈话。……

那年我9岁,当时班里已有几个同学在一年级时就加入了少先队,平时,看到他们戴着鲜艳的红领巾,挺着胸膛满脸骄傲的样子,我真是羡慕得不得了。于是,我更加努力地学习,在劳动上也表现得积极。

终于到了六一儿童节,学校照例举行新队员入队宣誓大会。当我听到辅导员老师念我的名字,我好像不相信自己的耳朵,直到旁边的同学轻轻捅了我一下,我才恍恍惚惚地走上主席台,和别的新队员站到了一起。接下来由老队员给我们戴红领巾,辅导员老师领我们宣读誓词,然后我们回到自己的座位上,我仿佛都在梦中一样。低头看到自己胸前飘扬的红领巾,我还在问自己:“难道我这就是一名少先队员了吗?难道我也可以骄傲了吗?”

“一放学,我就背起书包向家里跑去。我一路脚不沾地,像要飘起来,我要把这个好消息第一时间告诉妈妈。”

一进家门,我就大声叫喊,可惜无人回答。我转身跑出门,正好遇上邻居大娘。她说:“你妈在地里割麦呢?”

我一路小跑到了地里,老远就高兴地喊:“妈,我加入少先队了!”也许是我的声音太大了,引得好多人都在我这边看。

妈妈抬起头,笑着说:“孩子今天入队了!我们家的麦子今年也丰收了!真是双喜临门呀!”爸爸说:“也别高兴得太早,去年,我们家的麦子就不怎么样。”我说:“是呀!年年丰收才好呢!”

妈妈说:“你入队和我们种麦子差不多。有的人去年都入队了,你没人;别人家麦子年年丰收,可你却不是。你说这是为什么?”我仔细想了想,说:“没努力呗!”爸爸说:“你说得对!只要努力,你可以入队,我们可以丰收,但还有一点你没说出来。”“啥?”“以后呢?”我挠了挠头发,不好意思地说:“以后还要努力才对!”爸爸说:“这才是最重要的。一个人只要努力就一定会取得成绩,这容易做到,但有了成绩以后,仍保持谦虚的心态,去争取更大的成绩却不是每个人都能做到的!”我想他们一定是看到我骄傲了才这样说的。尽管是在夏天,可我的脸还是红了。

30多年过去了,虽然我现在远离了农村,但每年“六一”,我还会想起这件事。我当老师后,我还把这件事每年都讲给新入队的学生听。

上台之前
李陶摄

守护童心

潘玉毅

有两个人去坐公交车,因为车子迟迟不来,其中一个站累了,就在公交站台蹲了下来。过了半个小时,公交车来了,上车的时候,那个人因为蹲得太久,脚有点发麻,走路一瘸一拐的。有个背书包的小男孩看见了,以为他是残疾人,就把位子让给了他。这个人很不好意思,连忙摆手推却,小男孩却不由分说,把他扶到座位上坐下。

车子照常行进,跑了六站路,到这俩人的公司了。被小男孩当作残疾人的这个人一瘸一拐地下了车。一同乘车的同事问他:“你的脚还没好吗?”他说:“不是,我的脚早好了,但是我不能欺骗孩子幼小的心灵啊。”

这个故事是我在一本杂志的笑话栏目里看到的,但是我觉得我们不应只当它是一个笑话。也许有人会认为故事中的这个人太过矫情,坐都坐了,还装什么残疾?可是如果我们细细思考的话,就能明白,所有的善意都应当用善意去回报,不要总是让好人吃亏,让他们觉得自己的善良毫无意义,否则谁还会做好事呢?尤其对孩子来说,他们的价值观还在成型状态。如果在一次次的让座后,小孩子发现自己受了欺骗,说不定将来遇到真正的残疾人、老人,他也不再让座了。那么多年以后,不让座大概会变成一座城市的风气吧。由此可见,守护孩子的心灵,意义非同寻常。

我认为,故事里的这个人就是一个典型的“守护者”。如果一开始的乘坐是不小心而为之,那么接下来装残疾的行为无疑是刻意而为。但正是这一番刻意,让我们看到了人性的善。也许你会觉得这样做很没有必要,但是有些东西恰恰体现在细节里。孩子的善心要用同样的善意去回馈——善才会变成一颗生命力蓬勃的种子,在他们心里茁壮成长。

每一颗童心都值得用十二分的真诚去对待。从某种角度来说,这个人带给我的触动和感动不亚于那个让座的小孩。因为他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告诉小男孩,让座的行为是对的,这对小孩子价值观的形成无疑很有帮助。

事无大小,只有对错。守护小孩,就应当从守护他们的内心开始。当然,装残疾需要演技,好在观众是个纯真的孩子,有了形,也就有了意义。所以,不管从哪个层面去剖析,这个人的做法都是值得借鉴的。

成年了也过儿童节

仇士鹏

前几天在网上看到一个采访,问“00后”眼中的“80后”和“90后”是什么样子的?回答竟然是:我们这一代已经是阿姨、大妈,天天上班、经常熬夜、脾气暴躁、喜欢秀恩爱、会脱发……

虽然说的几乎是事实,但是我心中却很不痛快。看一下日历,马上就是儿童节了,不由生出一种报复性的想法,虽然已经成人了,但是我们也过儿童节,和他们抢夺一下节日的滋味。

仍记得,小时候的夏天是属于草地的。蝉鸣在天地间拉开帷幕,暖风烘托出热烈的气氛,浓密的树荫之下,每一口冰棒都分外甘甜。我们一群孩子在墙头、草地和巷道里尽情地奔跑,用汗水证明快乐。嬉闹的声音占领着整个街道的日出与日落。

可我们终究追不上时间,等我们逐渐长大的时候,它已经为我们准备好了所有属于成熟的模具。现在,太阳伞、防晒喷雾把我们的身体牢牢裹住,空调拥有了和手机一样的地位。一个人沉浸于网络世界里,在虚拟与真实间兜兜转转,任由时间一点点带走满屋子的百无聊赖。

当我们变得越来越成熟、复杂的时候,就越来越怀念那时候的单纯与幼稚。小时候,我们敢大大方方地说出我们的梦想;小时候,一根五角钱的冰棍就可以让我们获得一下午的满足;小时候,我们甚至相信西瓜籽会在肚子里生根发芽;小时候,所有的哭泣都轻如云雨,所有的欢乐都人木三分。……

不过,童年虽然不再回来,但却可以纪念。就在这一天,让我们回到孩子的状态吧,让童年吹往天空的泡泡重新回到我们的身边。去超市,把年少时心心念念的零食都放进购物车。AD钙奶、果冻、酒心巧克力;去看影视剧。《家有儿女》《虹猫蓝兔七侠传》《小鲤鱼历险记》《聪明的一休》,跟着主题曲大声唱:“我追着梦的光点,是因为有了勇气才不怕危险……”

当然,还要玩游戏。不过,终究有一些游戏无法去玩了:拍纸牌、溜溜球、机械陀螺、抽陀螺……即使还有玩的心情,也找不到当初陪我们一起玩的人了。

今年的儿童节又到了,在这一天的早晨,我将被晨曦和孩子的欢笑共同唤醒,开启属于我的“儿童节”。

虫鸣是童年的歌

彭晔

六月伊始,天朗气清,各种各样的虫鸣就开始多了起来。尤其在乡间,那些虫鸣声如同在开一场盛大的音乐会,不同的叫声有着不同的韵律,对生活在乡村的人来说,这声音就是世上最美妙的声音,如天籁一般,让人痴迷。

白天还好,由于人们劳作活动,再加上各种声音,虫鸣声还不算那么,偶尔听见几声,也是稀稀落落,给人一种若有若无的感觉,倒是那些鸟儿的鸣叫声更加响亮。一到夜晚,就完全不一样了,这时鸟儿已归巢,而数不清的虫子就开始了它们的鸣叫。草丛里、稻田中、院子里、墙角下,都是它们歌唱的舞台。夜风暖暖的,虫鸣声从夜色里向着你的耳朵漫过来,顿时就让人感觉心旷神怡,这是一场听觉的盛宴,夜深人静,给了虫鸣更好、更广阔的舞台。

在我童年的记忆中,总少不了夏日在小院里静坐听虫鸣的场景,那声音熟悉而温暖,带着浓浓的乡愁,一次次涌进我的耳朵,埋进我的心中,致使我离家多年后,即使在睡梦中,也能被这虫鸣声唤醒。

这些虫鸣声,时高时低,时长时短;有的沙哑、有的清脆、有的激昂、有的深沉;它们在乡下的田野上、在菜地里、在瓜棚中、在村外的小路旁……几乎时时处处都能听到这虫鸣声。有哪一个在乡下长大的孩子,不是在这虫鸣声里度过的呢!对于那些可爱的小虫子,我们还会捉回家,养在笼子里或者瓶罐里,每天记着给它们喂食,就只为听听它们的叫声。

晚饭之后,万虫鸣叫,那声音如同波涛汹涌的波浪,直击耳膜,这声音会一下子抓住你的耳朵,进而抓住你的整颗心,让你对它们注意,对它们沉迷,我们用自己的双手捂住自己的耳朵,之后再快速松开,之后再迅速捂住,如此循环,虫鸣声就在耳朵里变成另外一个样子。

星星亮了,萤火虫闪闪,走出家门,到村口大树下或是晒谷场上乘凉的人们,更是这虫鸣声最直接的受益者。不管你走到哪,这虫鸣声就跟随到哪,如影随形,什么蝉鸣、蛐蛐、蟋蟀、纺织娘,应有尽有,还有那些叫不上名字,声音都很好听。忘不了儿时,一边坐在大树下摇着蒲扇,听村里的爷爷讲故事,一边还有这虫鸣声入耳,在这动听的虫鸣声里,在那一个个精彩的故事里,乡下的夜晚不知不觉也就深了。

我一直固执地认为,这乡村是我们的,也是这些虫子的,它是我们的故乡。如今,我们这些人大都走出了故乡,而这些虫子依旧在那里坚守,其实,对于故土,它们爱得更加深沉。

虫鸣于野,虫鸣于草丛,虫鸣于课本和故事中。虫鸣是童年的歌,是最美的摇篮曲,儿时的我们不知多少次就在这虫鸣声里安静地入睡。现在生活在城市里,每逢夜深人静的时候,那一声声熟悉、亲切、温暖的虫鸣声,仍时时在梦中响起,让人禁不住想走回故乡,走回童年。